



老舍最后的两天

LAO SHE ZUI HOU DE LIANG TIAN

舒乙

6

老舍
最后的
两天

舒 乙

花城出版社

老舍最后的两天

舒乙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9.25印张 3插页 180,000字

1987年10月第1版 1987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115册

书号: 10261·938

标准书号: ISBN 7-5360-0018-9/I·18

平装定价: 1.95元

内 容 提 要

老舍是我国现代文坛的一代巨匠。他一生创作了大量内容丰富、艺术造诣精湛的文学作品，在国内外享有崇高的声誉。由老舍儿子亲笔撰写的这部回忆录，以自己的耳闻目睹，对老舍的生活经历、创作活动，以及他的性格、志趣、爱好和交往等作了真实的描述，可以让人们从中领略到这位著名作家动人的风采，看到与他的杰出作品一样杰出的人品。

序

文如其人，此话不假；但文不等于人。

要真正了解一个作家，往往，在读作家的作品之外，还要了解他的为人和生活历程。

这本书，就是想在这方面添上几笔；虽然，明明知道，凭别人的文章间接了解一位作家远远比不上直接和他接触。

当直接接触已不再存在可能的时候，间接的文字也就显得有价值了。而且，对那些有巨大魅力的人来说，照直把他们白描出来，本身就是很有趣味的记载。

一九八一年我和母亲曾在东京与井上靖先生见面。井上靖先生站在宴会桌前说过这样一段话，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以前，我是由作品里认识老舍先生的，我喜欢他和尊敬他，但自从一九六五年我和他

见了面，我才真正了解他。把他的工作和性格全部统一起来。他真正代表了东方文学。”

井上靖先生说话的口气和样子是那么恳切，听起来，像是在传授一种经验或者一种哲理。导致结论的途径比结论更重要。

我记住了这段话，打那以后，我暗暗下了一个决心：我要写一点东西，专写作品之外的人品。

白描，或许，够不上真正的艺术品，它太缺少想像和创造；但白描是基础，它最贴近实体，这倒是白描的价值。我决定从形式上用白描。

我一直以为老舍先生是个复杂的人。

在报告会、讲演会或者招待会上，每当别人问我：“请你说说，老舍是个怎样的人？”

我总是不假思索地回答：“他是个很矛盾的人。”

他诙谐幽默；另一方面，他古板，他极严肃，严肃得令人生畏。

他谦虚随和，常常自嘲；另一方面，他极有主见，根本不会改变自己的观点。

他热情豪放；另一方面，他理智，他孤独，他悲观，他看见许多根深蒂固的弊病。

.....

我以为，不作这样的认识，便不能了解他。

我的白描，要是能描出这么一个人来，那才真正领会和体现了井上靖先生的话——真了解了。

因为，那样的他，才是他！

本书最后两篇是描写日本著名作家和画家的散文，因为同写于一九八五年，也就一并收了进来。从井上靖先生那段话的角度出发，它们和前面的文章也算是同类吧，都是写人品的小小的白描。

舒 乙

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十一日于万寿寺

目 录

序	1
老舍的爱好	1
“舍予”	97
起步之前	110
舒庆春等毕业生纪念母校校长的 石碑发现记	129
老舍先生画“画”	134
巴金的家和老舍的小羊圈	139
老舍和“人艺”	144
老舍和“青艺”	150
老舍和“儿艺”	153
老舍和商务印书馆	157
从手稿看《茶馆》剧本的创作	170
再谈老舍和满族文学	179
老舍的关坎	193
老舍最后的两天	219
身后的“热”	239
一生爱好是天然——记东山魁夷	258
“柿子先生”——记水上勉	272

老舍的爱好

老舍先生是个酷爱生活的人，所以，他的爱好甚多；老舍先生的爱好广泛，所以，他是个有趣的人。

爱好，往往也带有强烈的时代特色，这一个时代的爱好跟另一个时代的爱好常常不同。可巧，老舍先生生在十九世纪的最后一年，在清王朝下过了十二年，经历了“五四”运动、军阀混战、抗日战争和国民党的黑暗统治，并先后在国外，主要是在英国和美国生活了近十年，五十岁之后，回到解放了的北京，在新社会中又度过了十六年。新旧时代交替、社会变革、文化的扬弃、继承和创新，在他的一生中留下了五彩缤纷的痕迹，偏偏他又由一个穷孩子成了一个文学家，还是个满族人，于是，在某种程度上，老舍就成了一个二十世纪上半叶中国社会大变化的体现者。在他身上既有古老文明的优良传统，又有新一代优秀知识分子的主要特征和气质。

观察老舍先生的生活、为人、爱好，本身就是件非常有趣的事。

这些琐碎的爱好，像些砖头瓦块，是老舍生活的一部

分，小小的一部分，可谁盖房也离不开砖头瓦块呀。

一、打 拳

老舍先生生活极有规律。北京人一向起得早，老舍先生大概也是一个“早睡早起身体好”的笃信者。他起得早，不贪觉。起来之后，第一件事是打拳。

老舍家境贫寒，自幼身体不壮，二十二岁那年，一场大病几乎要了他的命。病好之后，想起了锻炼身体，从此，和打拳结下了不解之缘。

最早，是练剑术。老舍先生不仅会舞剑，而且舞得颇有心得，居然编写了一本《舞剑图》。一九二一年五月中旬北京市举行全市小学联合运动会，这本《舞剑图》被刊印出来免费发放。插图是老舍先生北京师范大学的同班同学、画家颜伯龙先生所作。说来奇怪，老舍先生的第一本专著居然是武术专著。此事，在当年的《晨报》上有过记载，说是运动会成立了宣传部，准备发放舒君和颜君著绘的资料。看来是想以此推动健身术的普及。可惜这部《舞剑图》已失落多年，盼着有一天，舒、颜两位的这部《舞剑图》能重见天日，不管怎么说，找到它定是一件趣闻。

一九三〇年老舍先生由英国转道新加坡回到北京。有一天，《学生画报》记者陈逸飞先生去看他，见他一个人正在屋里跳一种奇怪的舞蹈。陈先生坐定之后，仔细看他表演，只见他一会学燕飞，一会儿学小动物淋雨后抖落水的样，浑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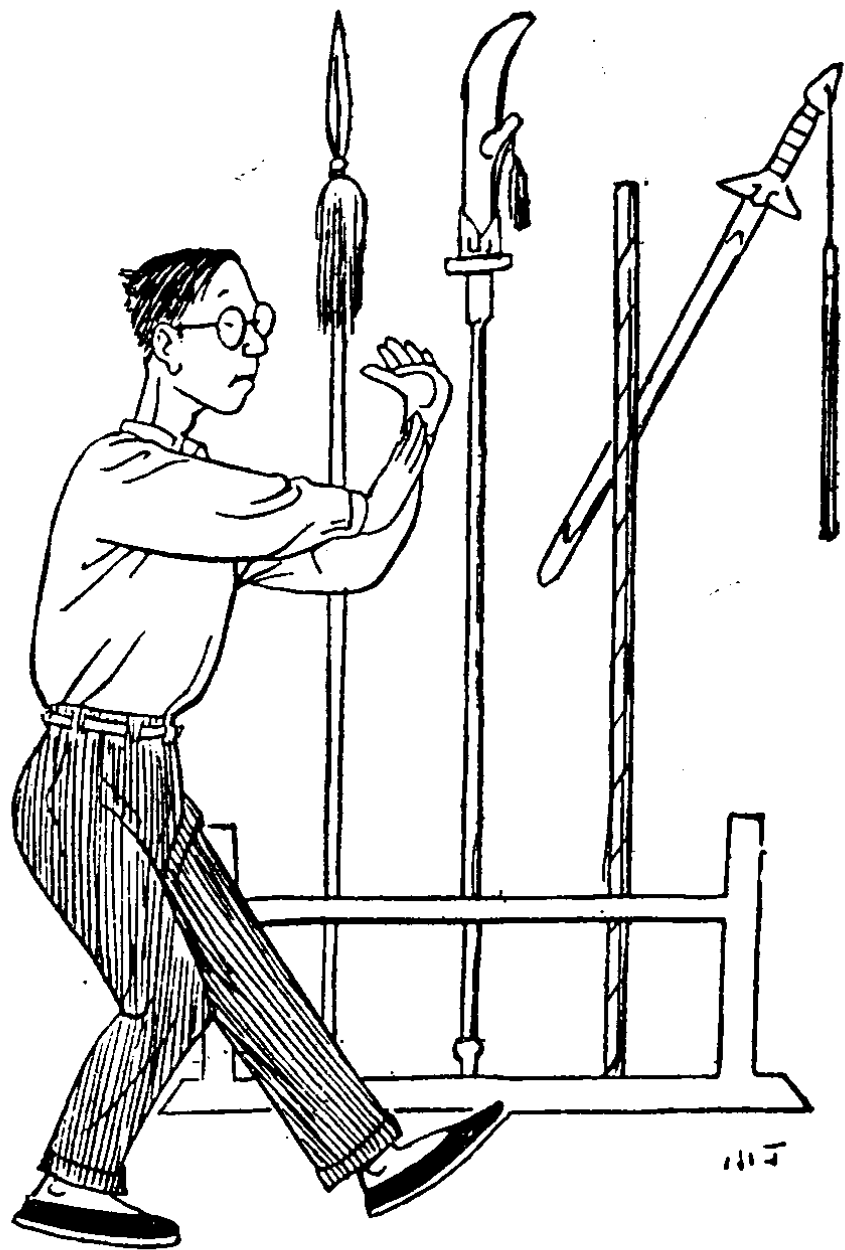
……只见他一会儿学燕飞，一会儿学小动物……

丁 聪 插图

乱颤。陈先生看得奇怪，问：“你练的叫哪路活？”老舍答：“这是昆仑六合拳。”并且解释说，六合拳流派很多，常见的有峨嵋六合拳，还有外家拳和内家拳之分。老舍自己练的是内家，专重气功。陈先生问老舍：“有什么用？”他心想，像你这样学小燕飞，学小猫小狗抖落水，会有什么大用处？老舍回答说不仅能健身，还可以防身。陈先生说他不信，冷不丁一拳，直冲老舍胸口打过来，只见老舍并不躲闪，略一收胸，拳头落了空。老舍就势将陈先生的胳膊一拨，陈先生顿时觉得胳膊像触电一样，麻酥酥地难受。陈先生服了，喊道：“没得说，收我这个徒弟吧！”老舍答应过几天回老母家去取《拳谱》，照着《拳谱》练就成。不过有个条件，不得到外边去说老舍会拳。

一九三三年四月，老舍先生忽患背痛，痛得很厉害，害得他好多天都不能“鲤鱼打挺”。医治无效，大夫无策。这使他下决心加强锻炼，便拜济南的著名拳手为师，开始系统学习拳术、棍术和刀术。武术和狗皮膏药的夹攻果然奏效。从此，老舍不再间断拳术锻炼。

他学了少林拳、太极拳、五行棍、太极棍、粘手等等，购置了刀枪剑戟。一九三四年迁居青岛，老舍在黄县路租了一套房子。房前宽敞的院子，成了他的练拳场子。通客厅的小前厅里有一副架子，上面十八般兵器一字排开，让初次造访的人困惑不解，以为闯进了某位武士的家。这一时期的老舍，生活安定，身体说不上健壮，但无大毛病，创作旺盛，写出了像《骆驼祥子》这样的优秀作品。



通客厅的小前厅里有一副架子，上面十八般兵器一字排开……

丁 聪 插图

一九三五年春节前夕，老舍在山东大学的辞岁晚会上，居然当众献艺，来了一段单人武术表演。

抗日战争爆发后，刀棍都丢在了青岛，但太极拳始终没扔，走到哪打到那。重庆北碚蔡锷路24号房前有一个大草场，一九四三年秋至一九四六年初，每天清晨，人们都可以看见一位戴眼镜的清瘦中年人在操场中央打拳，姿式优美，动作娴熟，功夫到家，这便是老舍先生。

一九四九年对老舍来说既是个大灾年，也是个大喜年。灾，身体出了大毛病；喜，终于回到了老家北京。在纽约的一个夏日，老舍正打着太极拳，腿突然抬不起来了，经大夫诊断是坐骨神经发炎，需要立即住院开刀。这一刀中断了老舍的长达十五年的练拳史，从此他成了一个“三条腿”的人，步履艰难，走路绝对离不开手杖。手术后刚能行动，他便启程回国，年底方回到北京，没能赶上开国大典。

太极拳打不成，老舍便到中山公园向一位姓李的皮厂经理学习太极气功，每天一早一晚坚持练静功。

一九五五年为了创作话剧《西望长安》，老舍先生专程到西安参加提审大骗子李万铭。采访过程中，由于坐吉普车长时间的颠簸，腰病复发，回到北京后几乎不能下床，大家都为他捏一把汗。幸亏他有功夫在身，知道自己应该活动哪些部位，加上名医的按摩，很快转危为安。医生的结论是：“老舍先生的功底好，万幸！”

老舍虽爱好拳术，但很少谈起，只是偶遇懂行的人才深谈。一般人都不知道他有这种爱好。一九六五年他访问日

本，遇到一位叫城山三郎的日本作家，不知道怎么就扯到了武术，谈得非常投机。城山先生无论如何也不信他眼前这位拄着手杖的瘦弱老者会精于此道，一定要和老舍比试比试，那怕试试手劲呢。老舍先生猛出一掌，打了城山先生一个趔趄。城山先生大叫：“真有功夫呀！”一时在日本文学界传为美谈。老舍先生不幸逝世之后，城山三郎先生写文章深情地悼念这位中国文学家，还专门提到了这场不寻常的文人“比武”。

陈逸飞先生读了城山三郎先生的文章之后，想起了他和老舍的规约，觉得时机已到，不必再守口如瓶，便在《体育报》上公布了保守多年的秘密，题目叫《老舍和昆仑拳》。陈先生希望此文或许能帮助发现那部老舍收藏过的《拳谱》。可惜，文章出世近三年，毫无反响，难道昆仑六合拳和它的谱真的失传了？

由于和拳师们有过交往，老舍先生装了一肚子拳师们的传奇故事，他一直想写一本叫《二拳师》的新型长篇武侠小说。由于种种原因，始终未能如愿以偿，使读者失去了一次看严肃文学家如何写武侠小说的机会。一九三五年他把这个能写十万字以上的素材压缩提炼，挑其中的最精彩片段，写成了一篇只有六千字的题为《断魂枪》的短篇小说。《断魂枪》是老舍短篇小说中的代表作之一，再次证明了“宁吃鲜桃一口，不吃烂桃一筐”是个好经验。老舍自己对《断魂枪》也比较满意，曾在美国把它改写成英文独幕话剧。在这篇小说里，老舍把三位出场的拳师和他们各自拿手戏——王二胜的刀技、孙老者的拳术、沙子龙的“五虎断魂枪”，描写得活灵活

现，读起来仿佛耳边都能听见刀棍在空中嗖嗖地响，但是，**《断魂枪》**的妙处并不在这儿。它的结尾极妙。沙子龙断然拒绝传授“五虎断魂枪”，夜深人静他关好门，一个人独自在院中，一气把六十四枪刺下来，望着群星，想起当年在野店荒林的威风，用手摸着凉滑的枪身，微微一笑：“不传！不传！”故事到此戛然结束，你只听得“不传！不传！”的声音在空中飘荡，使你的神经为之震颤。沙子龙的“不传”后来居然成了一种因时代变迁而无法施展绝技的人们所特有的心理状态的同义词。更有趣的是，有人还把老舍的文学称作“不传的文学”，意思是说，表面容易了解，实际很难把它的深刻含义完全吃透。

《断魂枪》是老舍先生爱好拳术的副产品。这个副产品分量虽小，名气却很大。长篇小说**《离婚》**、**《四世同堂》**中也不乏这类副产品。

不管怎么说，打拳帮助老舍度了不少大灾小病，给了他一副经得住艰苦岁月煎熬的身子骨。要不是**一九六六年**的大动乱过早地夺走了他的生命，他可能会是一位长寿型的人。他是紧握着笔，带着澎湃的文思，突然倒下的。凭他的身心状况，他一定还会给人们带来不少奇特的有趣的作品，因为，他曾是个不错的拳手呀。

二、唱 戏

老舍先生爱看戏，是个戏迷，看过的戏极多，对京戏和昆曲有很深的了解。像多数北京的满族人一样，他自己还会

唱，虽然没有粉墨登场过，但在作家群中，偶尔放喉高唱一曲，也能惊震四邻。

老舍平常绝不哼戏，也不唱戏，就好像他的戏完全是为盛大的集会或者重大的节日准备的。由于唱的次数不多，稀者为贵，每唱一次，都会给在座的人留下深刻的印象，甚至还会成为报刊上的新闻花絮。到目前为止，此类文人花絮已经找到了一小组，足以证明老舍先生唱戏多年来一直是引人注目的趣事。

老舍先生唱得相当好，字正腔圆，味儿浓，这也是他唱戏常常被记述下来的原因之一。

他的嗓子好，对这一点，他很自傲。天生一副好嗓子，颇有资格自豪地挑大拇指，“瞧，这嗓子！”唱戏讲究第一嗓子就得抓人。第一嗓子“冲”，必有“迎头好”。老舍吃准了这个窍门，第一嗓子唱出来既高亢又气长，不光音量大、底气足，而且带着各种各样高难度的技巧，大有非逗出听者几声清脆的高叫不可之势——“好哇！”朋友们叫着，老舍的眼睛在眼镜后面调皮地闪闪发光，得意万分。

老舍学戏始于一九二〇年，当时他二十一岁。刚由小学校长晋升为北郊劝学员，事不多，而薪金甚优厚。正像他在《小型的复活》一文中所写的：“我总感到世界上非常的空寂……于是我去看戏……因为看戏有了瘾，我更进一步去和友人们学几句，赶到酒酣耳热的时节，我也能喊两嗓子，好歹不管，喊喊总是痛快的。”

老舍学的戏里，英雄豪杰的居多，正气凛然的居多。老